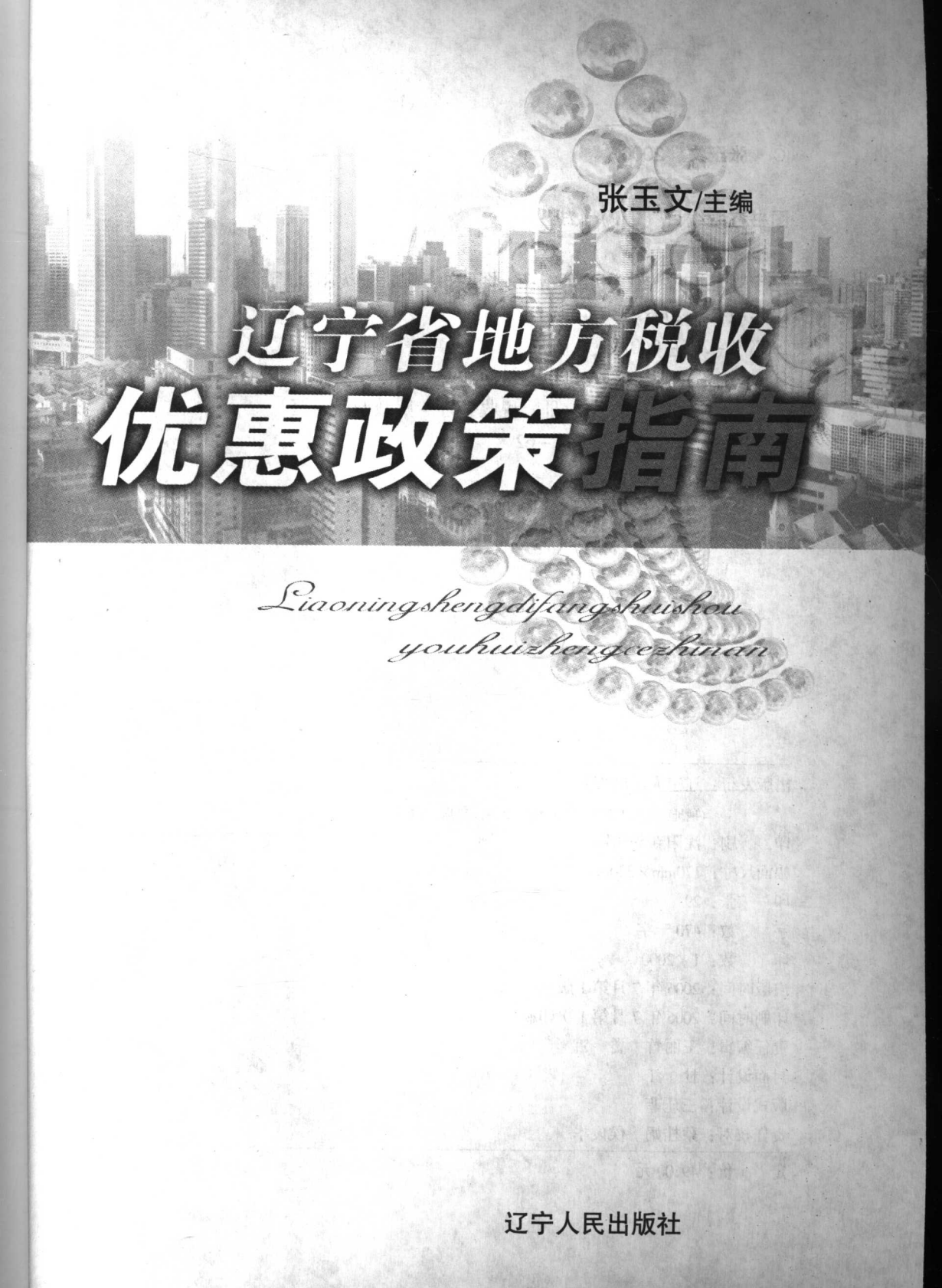


张玉文/主编

辽宁省地方税收 优惠政策指南

*Liaoningshengdifangshuishou
youhui Zhengcezhinan*

辽宁人民出版社



张玉文/主编

辽宁省地方税收 优惠政策指南

*Liaoningshengdifangshuoshou
youhui Zhengcezhinan*

辽宁人民出版社

© 张玉文 2006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辽宁省地方税收优惠政策指南/张玉文主编. —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 2006.7

ISBN 7-205-06070-2

I. 辽... II. 张... III. 税收管理-财政政策-辽宁省-指南 IV. F812.73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35315 号

出版发行: 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印 刷: 沈阳新华印刷厂

幅面尺寸: 170mm × 230mm

印 张: 29

字 数: 470 千字

印 数: 1~2000

出版时间: 2006 年 7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王丽竹 娄 瓠

封面设计: 杜 江

版式设计: 王珏菲

责任校对: 蔡桂娟 侯俊华

定 价: 49.00 元

主 编：张玉文

副 主 编：常 海 徐学阳

总 纂：戴英骞

编写人员：周 岩 张韶炘 董巍巍

前 言

税收优惠，是政府调控经济的重要手段，也是促进国民经济结构和产业结构合理调整、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的重要措施。针对不同行业、不同产品、特定地区和特定行为制定的一系列税收优惠政策，体现着不同时期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基本导向。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完善，税收政策的影响日益深远。事实证明，税收优惠政策的实施，不仅有利于通过税收调控实现社会资源有效配置，推动经济发展，同时也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有利于文明和谐社会的构建。对纳税人来说，及时了解、掌握税收优惠政策，意味着可以在依法履行纳税义务的同时，利用税收优惠政策对生产、经营、投资、理财等事项进行税收筹划，实现合法“节税”，提高自身的经济效益。

《辽宁省地方税收优惠政策指南》一书，是我省第一本由税收专业人士编辑的实用型工具书。该书收录了目前我省实施的全部地方税收优惠政策，集权威性、专业性、实务性、普及性于一体，内容丰富详实，是各界了解我省地方税收优惠政策的最佳途径。为方便读者，全书采取“政策条”方式，分别按照单税种政策和专题政策两种方式进行编排，并对重要概念、重大政策背景进行解释说明。这种新颖而实用的编辑方式，使读者能够一目了然，各取所需，而不必在浩如烟海的政策规定中费心费力地寻找个人最需要的信息。

在成书的过程中，编者们花费了巨大的心力，做了大量细致而有效的工作，有关各方也给予了最积极的支持，使全书的质量得到

2 辽宁省地方税收优惠政策指南

了保证。众编者希望通过本书实现服务社会、服务纳税人的目的，也希望本书成为校验我省地方税收政策环境的标尺，更希望通过这本书的出版，能够推动全社会建立一个真正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税收法治环境。

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玉文**

目 录

前言	1
----------	---

第一部分 单税种税收优惠政策

第一章 税收优惠政策概述	2
第一节 税收优惠政策的概念及形式	2
第二节 税收优惠政策的作用	3
第三节 减免税申请审批的一般程序	4
一、减免税申请审批的范围	4
二、减免税申请的提出	4
三、减免税申请报批程序	5
第二章 营业税	6
第一节 营业税简介	6
第二节 营业税的起征点	8
一、起征点的基本规定	8
二、起征点的调整	9
第三节 营业税税收优惠	9
一、《营业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项目	9
二、交通运输业	10
三、建筑安装业	11
四、金融业	12
五、保险业	15
六、邮电通信业	17

2 辽宁省地方税收优惠政策指南

七、文化体育业	18
八、服务业	21
九、技术转让	26
十、转让著作权	27
十一、殡葬业务	28
十二、转让土地、林地使用权	28
十三、销售不动产	28
十四、资产处置	29
十五、国家储备棉财政补贴	29
十六、就业、再就业	29
十七、第 29 届奥运会	33
十八、其他	33
第四节 涉外优惠政策	38
一、技术转让	38
二、无形资产转让	39
三、其他	39
第五节 减除项目	40
一、《营业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减除项目	40
二、《营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减除项目	41
三、交通运输业	41
四、建筑安装业	42
五、金融保险业	42
六、邮电通信业	44
七、服务业	45
八、销售不动产	47
九、其他	48
第三章 资源税	49
第一节 资源税简介	49
第二节 资源税优惠政策	51
一、《资源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政策	51
二、冶金独立矿山	51
三、北方海盐	52

四、秦沈铁路建设用砂、石、土料	52
第四章 企业所得税	53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简介	53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55
一、灾害减免	55
二、高新技术企业	55
三、农林牧渔业生产、服务	57
四、技术开发、转让	58
五、新办企业	59
六、贫困地区、民族地区、乡镇企业	60
七、资源综合利用	61
八、民政福利	62
九、中小企业	63
十、利息所得	63
十一、资产评估增值	64
十二、非营利性基金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	64
十三、住宅市场	65
十四、机关服务中心后勤体制改革	65
十五、高校后勤实体	66
十六、科研机构、勘察设计单位转制	66
十七、军队、武警	68
十八、就业、再就业	68
十九、文教卫生单位	74
二十、西部开发	76
二十一、企业改制	77
二十二、国家储备棉、储备糖	77
二十三、军队保障性企业	78
二十四、禽流感	78
二十五、监狱劳教企业	78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收费）	79
第三节 税收抵免	79
第四节 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	81

第五节 弥补亏损	82
第六节 税前扣除	83
一、公益救济性捐赠	83
二、会费、职工福利费、教育经费、其他会费、管理费	86
三、利息支出	87
四、借款支出	88
五、广告费、宣传费、招待费、差旅费	88
六、保险费、劳动保护费用	90
七、租赁费用	92
八、风险准备金	92
九、坏账损失	93
十、资产损失	93
十一、汇兑损失	93
十二、总机构管理费	94
十三、无形资产开发	94
十四、计税工资	94
十五、无形资产摊销	96
十六、固定资产折旧	97
十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
十八、高新技术企业工资培训费支出	100
十九、冬季取暖补贴	100
二十、经济补偿金	101
二十一、住房公积金、住房周转金	101
二十二、新产品开发费	102
二十三、社会力量资助新产品开发	103
二十四、销售折扣	103
二十五、违约金、罚款、银行罚息	104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收费)	104
二十七、商誉	104
二十八、税款支出	104
二十九、股权投资损失	105
三十、名牌产品	105

三十一、销售大包干	105
三十二、住房改革	105
三十三、非营利性医疗机构	106
三十四、加油机税控装置	106
三十五、电信企业	106
三十六、卷烟企业	107
三十七、铁路企业	107
三十八、禽流感	108
第五章 个人所得税	109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简介	109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税收优惠	111
一、工资、补贴、津贴	111
二、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	112
三、奖金及其他奖励	114
四、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116
五、股票、债券投资所得	117
六、财产转让所得	118
七、偶然所得	119
八、福利费、抚恤金、救济金	120
九、保险金收入	120
十、保险费用支出	120
十一、军人转业费	121
十二、外汇所得	121
十三、企业改制过程中的个人所得	121
十四、涉农所得	122
十五、扣缴手续费	123
十六、差旅费包干	123
十七、残疾、烈属、孤老所得	123
十八、灾害损失	124
十九、禽流感	124
二十、其他	124
第三节 涉外个人所得税税收优惠	125

第四节 税前扣除	129
一、远洋运输船员	129
二、公积金、保险金	130
三、资助开发新产品	130
四、投资高新技术企业	131
五、海外留学生技术成果转化	131
六、捐赠	131
七、销售费用包干	135
八、保险营销	135
九、中介服务	136
十、名牌产品生产	136
十一、通讯费补贴	136
十二、购买和处置债权费用	137
第六章 房产税	138
第一节 房产税简介	138
第二节 房产税税收优惠	139
一、《房产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房产	139
二、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140
三、文化、教育、卫生	140
四、民政福利企业	143
五、中小企业	144
六、人防设施	144
七、停产、撤销企业	145
八、毁损、危险房屋	145
九、大修停用房屋	145
十、基建工地临时用房	145
十一、贫困地区	145
十二、免税单位无偿占用应税房产	146
十三、动迁后异地重建房产	146
十四、仓储用房	146
十五、房产租赁	146
十六、金融企业抵债房产	147

十七、自用小摊亭	147
十八、房屋装饰增值	147
十九、军队房产	147
二十、国家储备粮(油)、储备棉	147
二十一、金融保险企业	148
二十二、铁路企业	149
二十三、房地产开发企业	150
二十四、天然林保护	150
二十五、禽流感	150
二十六、供热企业	151
第七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2
第一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简介	152
第二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收优惠	153
一、《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项目	153
二、文教卫生民政单位	155
三、免税单位用地	158
四、居民住房	158
五、大型基建项目	159
六、企业搬迁	159
七、荒山、林地、湖泊	159
八、防火、防爆、防毒等安全防范用地	159
九、企业内铁路专用线、公路	159
十、厂区外绿化、公园用地	160
十一、企业内生活区	160
十二、矿工房改造	160
十三、电力企业	160
十四、水利设施	161
十五、民用航空机场	161
十六、监狱劳教单位	161
十七、军队、武警系统及军品生产企业	162
十八、核工业企业	164
十九、港口码头	164

二十、矿山、建材、盐场·····	164
二十一、林业系统·····	165
二十二、秦沈铁路建设·····	165
二十三、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	165
二十四、铁路企业·····	166
二十五、天然林资源保护·····	168
二十六、中央储备棉、储备糖、储备油仓库·····	168
二十七、禽流感·····	169
二十八、供热企业·····	169
二十九、石油天然气企业·····	170
三十、煤炭行业·····	170
三十一、棚户区改造·····	171
第八章 车船使用税 ·····	172
第一节 车船使用税简介·····	172
第二节 车船使用税税收优惠·····	173
一、《车船使用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项目·····	173
二、残疾人专用车辆·····	174
三、公共交通用车辆·····	174
四、企业内部行驶的车辆·····	175
五、半吨以下船舶·····	175
六、农业生产用车辆·····	175
七、新购置车辆·····	175
八、关闭、停产企业车船·····	175
九、游览区游艺船(艇)·····	175
十、自行车·····	176
十一、医疗机构自用车船·····	176
十二、老年福利机构·····	176
十三、禽流感·····	176
十四、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	177
十五、第29届奥运会·····	178
十六、天然林保护工程·····	178
十七、中央储备棉业务·····	178

十八、文化体制改革	178
第九章 城市房地产税	179
第一节 城市房地产税简介	179
第二节 城市房地产税税收优惠	180
第十章 土地增值税	181
第一节 土地增值税简介	181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税收优惠	183
一、《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项目	183
二、继承、赠与房地产	184
三、个人转让自用住房	184
四、以房地产投资联营	185
五、合作建房	185
六、企业兼并	185
七、金融资产清理	186
八、教科文卫事业	187
第三节 税项扣除	187
一、《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的扣除项目	187
二、房地产评估费用	187
第十一章 印花税	188
第一节 印花税简介	188
第二节 印花税税收优惠	189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项目	189
二、农副产品购销合同	190
三、贷、借款合同	190
四、金融机构账簿	191
五、证券投资基金	191
六、收购、承接、处置资产	191
七、保险公司	193
八、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	194
九、出版合同	194
十、委托代理合同	194
十一、图书、报刊征订凭证	194

十二、军队合同	194
十三、海洋石油勘探、开采	195
十四、中石油、中石化成品油计划配置	195
十五、特种储备资金	195
十六、代购国务院市场调节粮	196
十七、经援项目合同	196
十八、货运凭证	196
十九、企业改制	196
二十、高校后勤改革	198
二十一、教育、体育	198
二十二、国家储备物资	199
二十三、西部开发建设	199
二十四、外资企业	199
第十二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简介	201
第二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税收优惠	202
第十三章 契 税	204
第一节 契税简介	204
第二节 契税税收优惠	205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减免税项目	205
二、土地、房屋被政府征占	206
三、农林牧渔生产用土地房屋权属转移	207
四、外国驻华使领馆承受土地、房屋权属	207
五、居民个人购买住宅	207
六、房屋、土地使用权等价交换	209
七、法定继承	209
八、土地、房屋权属分割	210
九、建筑企业开发建设	210
十、房屋附属设施	210
十一、股权变更	210
十二、教科文卫单位用房	210
十三、军队移交企业	211

十四、监狱管理部门承受土地、房屋用于监狱建设	212
十五、金融机构撤销	212
十六、农村信用社清理	212
十七、资产管理公司资产清理	212
十八、金融机构改制	213
十九、中石化、中石油重组改制	214
二十、企业上市	214
二十一、企业改革	215
二十二、企业改制重组	216
二十三、水利工程建设移民新购房产	218
二十四、棚户区改造	218
第十四章 耕地占用税	219
第一节 耕地占用税简介	219
第二节 耕地占用税税收优惠	220
一、《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项目	220
二、农户住宅用地	221
三、农业生产	221
四、建设工程	222
五、临时占用耕地	222
六、军事设施	222
七、金矿生产设施占地	222
八、民政福利事业	222
九、绿色通道建设	223
十、煤炭开采	223
十一、水利设施	223
十二、西部开发建设	223
十三、高校后勤社会化	224
十四、教育事业	224
十五、灾民建房	224
第十五章 教育费附加	226
第一节 教育费附加简介	226
第二节 教育费附加优惠政策	226